证券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2-049
债券代码：113591 债券简称：胜达转债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胜达”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六颖康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公司的股份 5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19%(以截至 2022 年 5 月 17 日总股本计算)。

● 2021 年 1 月 8 日，公司发行的“胜达转债”进入转股期，自 2021 年 8 月 26 日至 2022 年 5 月 17 日期间，受“胜达转债”转股影响，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022 年 5 月 17 日的 419,101,079 股，六颖康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0.0983%。

●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公司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及股东主动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1、姓名：六颖康

2、性别：男

3、国籍：中国

4、身份证号：320219191941008****

5、住所/通讯地址：江苏省江阴市环城东路 ****

6、是否取得国外居住权：否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信息义务披露人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
六颖康	20,542,924	5.00%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比例是根据截止 2021 年 8 月 25 日总股本计算。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变动比例
六颖康	集中竞价	2022 年 5 月 18 日	8.369	50,000	0.0119%
	被动稀释	2021 年 8 月 26 日至 2022 年 5 月 17 日			0.0983%
合计				50,000	0.1102%

注：2021 年 1 月 8 日，公司发行的“胜达转债”进入转股期，自 2021 年 8 月 26 日至 2022 年 5 月 17 日期间，受“胜达转债”转股影响，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19,101,079 股，六颖康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0.0983%。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信息义务披露人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六颖康	20,492,924	4.8897%

注：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是根据截止 2022 年 5 月 17 日总股本计算得出。

上表中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比例之差与本次权益变动比例存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致使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及主动减持导致的，不涉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对公司治理不会产生实质影响。

3、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则规定，股东已编制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目前六颖康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六颖康减持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并督促其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大胜达

股票代码：603687

	名称	住所	通讯地址
信息披露义务人	六颖康	江苏省江阴市环城东路 ****	江苏省江阴市环城东路 ****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2 年 5 月 18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为《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方增加或减少其在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相关声明 11
备查文件 12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上市公司	指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行为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六颖康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1、姓名：六颖康

2、性别：男

3、国籍：中国

4、身份证号：320219191941008****

5、住所/通讯地址：江苏省江阴市环城东路 ****

6、是否取得国外居住权：否

二、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义务披露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 5%以上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自身资金需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了《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六颖康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4,000,000 股，目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后的 90 日内，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4,000,000 股，即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0.955%。

鉴于公司发行的“胜达转债”已于 2021 年 1 月 8 日进入转股期，实际实施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总股本可能会发生变动。因此，若减持期间公司有转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本次股东减持计划将保持上述减持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具体减持数量。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除上述尚未实施完毕的减持计划以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不存在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未来 12 个月内如有增持或减持计划，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2021 年 8 月 26 日，六颖康与重庆睿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重庆睿庆”)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六颖康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重庆睿庆持有的大胜达 20,542,924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大胜达当时总股本的 5%。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信息义务披露人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 (%)
六颖康	20,542,924	5.00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变动比例 (%)
六颖康	集中竞价		8.369	50,000	0.0119
	被动稀释	-	-	-	0.0983
合计	-	-		50,000	0.1102

附注：2021 年 1 月 8 日，公司发行的“胜达转债”进入转股期，自 2021 年 8 月 26 日至 2022 年 5 月 17 日期间，受“胜达转债”转股影响，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19,101,079 股，六颖康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0.0983%。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权益变动前持股比例是根据截止 2021 年 8 月 25 日总股本计算得出，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是根据截止 2022 年 5 月 17 日总股本计算得出。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比例之差与本次权益变动比例存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信息义务披露人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六颖康	20,492,924	4.8897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包括此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其他权利限制情况。

四、前次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的简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前次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时，涉及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六颖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542,924	5.00
合计		20,542,924	5.00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份 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 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其他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 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相关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六颖康

(签章)：

签署日期：2022 年 5 月 18 日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 备查地点

1.上列备查文件的复印件可在上市公司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查阅。

2.上市公司备查地点为：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北路 2036 号东方至尊国际 中心 19 楼大胜达证券部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杭州市	
股票简称	大胜达		股票代码	603687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名称	六颖康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江苏省江阴市环城东路 ****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变化	增加□减少■ 不变，但持股比例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为上市公司 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 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因上市公司可转债转股而被动稀释) ■				
信息披露义务人 披露前拥有权益 的股份数量及占 上市公司已发行 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A 股 持股数量：20,542,924 股 持股比例：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A 股 变动数量：减持 50,000 股 变动比例：减持 0.1102% 变动后持股数量：20,492,924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4.8897%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1 年 8 月 26 日-2022 年 5 月 18 日 方式：集中竞价及因上市公司可转债转股而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 在此前 6 个月是 否在二级市场买 卖该上市公司股 票	是□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 制人减持时是否存 在侵害上市公司和 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 制人减持时是否存 在未清偿其对公司 的负债，未解除公 司为其负债提供的 担保，或者损害公 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 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

2022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2-041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17 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2 年 5 月 17 日

● 股权激励权益登记数量：股票期权 637 万份、限制性股票 106.83 万股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行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完成了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授予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2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及其他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2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2 年 3 月 23 日至 2022 年 4 月 1 日，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的信息进行了内部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的公告》。

4、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 1 票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同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6、2022 年 5 月 17 日，公司在中登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授予的登记工作。

(二)股票期权授予情况

1、股票来源：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2、股票期权授予日：2022 年 4 月 21 日

3、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138.68 元/股

4、本次向 17 名激励对象共授予 637 万份股票期权，具体授予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拟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冯苏宁	副总经理	100	13%	0.14%
韩钟伟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100	13%	0.14%
刘芳	副总经理	100	13%	0.14%
王晓明	副总经理	100	13%	0.14%
核心骨干员工 13 人		237	32%	0.34%
合计		637	86%	0.92%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2、上述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授予权益总数包括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

(三)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1、股票来源：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2、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22 年 4 月 21 日

3、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69.34 元/股

4、激励对象名单及实际授予情况

本公司本次实际向 65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 106.83 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分配如下：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拟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核心骨干员工(65 人)	106.83	14%	0.15%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2、上述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授予权益总数包括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与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截止授予日)》一致。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及解除限售安排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行权期及行权安排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2、等待期

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等待期内，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3、行权安排

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激励对象必须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期内行权完毕。若当期未达到行权条件，则当期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注销。若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上述行权期全部行权完毕的当期剩余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及解除限售安排

1、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2、限售期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期间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3、解除限售安排

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中兴华验字(2022)第 470006 号《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截止至 2022 年 5 月 5 日，本公司收到 65 位激励对象缴纳的货币出资合计人民币 74,075,922.00 元，其中，人民币 1,068,3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73,007,622.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四、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的股票期权为 637 万份，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为 106.83 万股，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在中登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本公司的股份总数由 694,383,539 股增加至 695,451,839 股。本次授予前，公司控股股东梁丰先生直接持有及间接控制公司股份 331,576,4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75%，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后，梁丰先生直接持有及间接控制公司股份数量不变，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7.68%，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六、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后，本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证券类别(单位:股)	本次授予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授予后	
	变更前股数	比例	变更股数	变更后股数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1,266,146	0.18%	1,068,300	2,334,446	0.34%
二、无限售流通股	693,117,393	99.82%	-	693,117,393	99.66%
三、股份总数	694,383,539	100.00%	1,068,300	695,451,839	100.00%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本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七、公司增发限制性股票所筹集的资金的用途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筹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企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

公司将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统计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及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授权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本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已根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总额确认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

1、预计 2022 年-2025 年股票期权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2 年(万元)	2023 年(万元)	2024 年(万元)	2025 年(万元)
637	3,560.61	1,109.92	1,368.66	856.96	225.06

2、预计 2022 年-2025 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2 年(万元)	2023 年(万元)	2024 年(万元)	2025 年(万元)
106.83	5,219.71	2,261.88	2,000.89	782.96	173.99

注：上述仅为测算数据，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对本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398 证券简称：赛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2-034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5 月 24 日(星期二)上午 10:00-11: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5 月 19 日(星期四)至 05 月 23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zqb@supertech-vip.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发布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05 月 24 日上午 10:00-11:30 举行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1 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5 月 24 日上午 10:00-11:3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汪坤明

总经理：严浪基

董事、副总经理：杨家应

独立董事：刘微芳

董事会秘书：张必辉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05 月 24 日(星期二)上午 10:0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5 月 19 日(星期四)至 05 月 23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zqb@supertech-vip.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谢义英

电话：0592-6199915

邮箱：zqb@supertech-vip.com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组织召开业绩说明会，实际召开方式有可能会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做相应微调，敬请投资者理解。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2-041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暨 2022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为提高交流效率，公司现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至 5 月 26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 ir@szyhlo.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1 年度及 2022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支持下，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下午 16:00-17:00 举行 2021 年度暨 2022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1 年度及 2022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16:00-17: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胡鹏辉先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庞世洪先生，独立董事刘登明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5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为提高交流效率，公司现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 至 5 月 26 日 (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 “提问预征集” 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 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 ir@szyhlo.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秘办

电话：0755-8482 1649

邮箱：ir@szyhl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2022-028
债券代码：113542 债券简称：好客转债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暨 2022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5 月 26 日(星期四)下午 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5 月 19 日(星期四)至 05 月 25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holik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发布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并于同日发布了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1 年度及 2022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05 月 26 日下午 14:00-15:00 举行 2021 年度暨 2022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录播结合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1 年度及 2022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5 月 26 日下午 14:00-15: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沈汉标

独立董事：袁英红

财务总监：宋华军

董事会秘书：甘国强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05 月 26 日(星期四)下午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5 月 19 日(星期四)至 05 月 25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holik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020-89311882

邮箱：ir@holik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88300 证券简称：联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2-021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6 日(星期四)上午 10:00-11: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星期四)至 5 月 25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novoinfo@novoray.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发布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星期四)上午 10:00-11:30 举行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文字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1 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